"加盟商號"章程

"加盟商號"簡介

為保護消費者之權益,澳門消費者委員會屬下之消費爭議仲裁中心於 1998 年成立並特設"加盟商號"機制。"加盟商號"必須預先向消費爭議仲裁中心作出同意仲裁之承諾(參照附件<u>"加盟商號"接受仲裁審理聲明書</u>)(倘消費者與"加盟商號"發生爭議,經消費者委員會協調而未獲解決,"加盟商號"同意透過消費爭議仲裁中心所提供的快捷、公平及免費之調解及仲裁機制,達致最終解決),令消費者更安心消費。



"誠信店"簡介

為彰顯"加盟商號"以"誠信為本"之經營之道,自 2001 年起,增設"誠信店"制度。若"加盟商號"於過去一年未有錄得不良記錄、遵守法律及行業守則(行規)[若有]、並通過本會各項評核,消費者委員會將頒發年度"誠信店"標誌以示嘉許。



宗旨及目的

為更快捷及有效地解決消費者與商號之間的爭議、保障消費者權益及提升商號信譽。

申請資格

凡於本澳合法經營,願意接受消費爭議仲裁中心仲裁機制的零售商號 (自由職業者除外),可向消費爭議 仲裁中心提交申請,費用全免。

加入方法

| | 個人商號 | 有限公司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|------|
| 申請表格正本 | X | X |
| 承諾及聲明書正本 | X | X |
| 具法律效力簽署人之身份證明文件(具簽名)副本 | X | X |
| 財政局營業稅開業申請表(M/1 格式)副本 | X | X |
| 最新營業稅徵稅憑單(M/8 格式)副本 | X | X |
| 近三個月商業登記副本 | | X |
| 最新公司章程副本 | | X |

註 1:倘簽署者非持牌人或商號法人代表,另須遞交授權書正本或認證繕本正本;

註 2: 倘商號經營於文件未有列明之業務時,另須遞交兼任聲明書正本(可於本會網頁下載)。

本會資料

地址:澳門高十德大馬路何鴻燊夫人大廈 4 樓/澳門黑沙環新街 52 號政府綜合服務大樓一樓

"誠信店" 專線: 8988-7333 傳真: 2830-7816